

证券代码：600961

证券简称：株冶集团

公告编号：2023-075

##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本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草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346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10个交易日内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做出书面回复并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披露的《株冶集团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草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各中介方开展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但鉴于《问询函》涉及的部分事项需要进一步补充完善并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加期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故无法在规定时间内予以回复并披露。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延期不超过5个交易日。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继续组织各方尽快完成《问询函》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7日